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民技术”）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3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本次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迎彤先生主持，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分别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1.5亿元整、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1亿元整、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1亿元整、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额度；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0.7亿元整、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的授信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进出口押汇、打包放款、归还他行借款、本外币代付、订单融资、出口信用保险项下融资等。最终的金额、期限、币种、品种、用途等以银行最终审批结果为准。

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的有权签字人签署与综合授信额度相关的法律合同及文件。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